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前两天以专人送达、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有效表决票为7票。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锭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依法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进行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进行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